

# 通識教育評鑑之我見

文/ 周祝瑛 政大教育系教授

## 壹、通識教育的定義

縱觀國內外學者對於通識教育目的之看法，大多認為應朝向為培養一個健全的人所應具有的知識、技能與情意等方向。換言之，通識教育著重知識的廣博性與統整性，培養一個人思考、分析、統整、批判、溝通等的能力；學習人文、社會與自然科學等基本知識。發展「人」的特質，提高個人的生活品質、對人生意義與價值有完整的概念；並培養關懷社會、包容多元價值、追求自我實現的情操。通識教育因而具有廣博、統整、及知情意並重的特性。如參考教育部推動《96-99年通識教育中程綱要計畫》，則提出以「能力導向」為基礎的教學，實踐以「問題解決導向」為基礎的學習，發展出能夠培養學生知識反思能力、知識整合能力、知識創新能力的通識教育

([http://hss.edu.tw/plan\\_detail.php?class\\_plan=163](http://hss.edu.tw/plan_detail.php?class_plan=163))。

## 貳、通識教育的實施與面臨問題

目前台灣各大學通識教育的實施模式，可分為三種(黃俊傑，2006)：

首先，在共同與通識課程均衡選修模式方面，以共同科目作為校訂必修，輔以通識課程做為選修，底下再分為數個領域供學生交叉選修。

其次，在通識均衡選修模式中，將共同科目「通識化」之後，調整原共同科目的屬性，如國、英文納入「語言領域」、憲法納入「社會人文領域」等，再將課程劃分為若干個領域供學生選修。有的學校仍會將原本的共同科目列為必修；有的則是完全開放選修。

第三，對於核心課程方面，乃規畫不同領域，其下再依主題開設課程。希望透過學生自身興趣選課，完成對該領域課程的學習。

不過上述之分法，卻因過去共同科目規定的影響，加上各專業領域整合不易，目前國內多數學校採取前兩種模式，對於核心通識課程的做法較為少見。雖然上各校執行上或有些微差異，但整體來看，仍不脫人文藝術、社會科學、自然科技等三大類。其中，歷史比較悠久的私立大學與由宗教團體創立者，反倒更能掌握及彰顯通識教育所欲培育出「全人」的教育目標(黃俊傑，2006)。

至於在通識教育的問題方面，最重要的是體制上仍局限在課堂形式，多數通識課程仍局限在傳授課程的內容與專業知識，很少會去思考如何將課程的形式轉化為與學生生活經驗有關的內容，缺乏透過參與、投入與投射等機會。如同心理學中有關學習記憶的研究來看，以「聽」的形式來學習其實記憶量只剩下不到 20%。效果欠佳的原因是沒有讓學實際生參與及親身體驗。換言之，通識課程不應僅止於是一門課而已，如果只視為課堂的傳授，那麼一般常見的營養學分等弊端必然隨之而來，也讓許多老師視通識授課為畏途。因此，如何將大學中的通識課重延伸到融合學生生活、除了課堂之外，也應該加強整個校園環境的搭配，如邀請如駐校藝術家、藝文沙龍等活動，也可以結合學生社團參與、社區服務、甚至慈善志工等體驗，讓整個校園的學習延伸到課堂之外，讓學生有機會到伸出觸角，學習各種實務活動，親身體驗箇中滋味。

最近哈佛大學校長 Drew Gilpin Faus 在慶祝 375 屆校慶時重申，大學教育是要擾亂學生原本的想法及推論，揭示問題是怎麼回事後面，製造更多的迷惑，然後幫他們想辦法重新調整自己 (... to disorient” our students and then “help them to find ways to reorient themselves)。換言之，大學應該是學生透過辯論、分歧和疑問中，讓真相浮現，「照亮自己光明美德」(illuminating one's bright virtue) 的歷程。透過課堂互動與生命體驗，藉此製造學生不安的心，激起挑戰精神，擴大其視野和創意思維，隨時準備世界的變化。教師藉由學生的提問、交流、辯論、討論與挑戰既有想法與習慣，從而引起興趣，能夠透過終身學習，尋求解決問題的答案。尤其當進入 21 世紀時，各種學科領域的知識已經超越傳統結構而引申出跨領域的特質。越來越多的跨越知識產權界限的新興學科不斷出現，大學教學已不應只是傳授知識而已 (<http://www.harvard.edu/president/illuminating-ones-bright-virtue-higher-education-changing-world>)。

### 叁、通識教育評鑑之期望

台灣從 95 年度開始，由教育部委託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執行之大學校院校務評鑑，希望採「認可式」，強調品質保證與品質改進，促使學校與教師投入更多資源及時間於學生學習（評鑑雙月刊，2006）。據此，通識教育評鑑仍應依循「認可制」的特色，包括專責單位自我舉證、自我檢視、由專業同儕委員進行判斷，並將評鑑項目由「教師本位」轉為「學生本位」之績效責任（大學校院「通識教育」評鑑實施計畫說明會，2011）。

因此，希望這一波的通識教育評鑑中，儘量減少各大學、科系之間的量化指標數，減少透過競爭機制來強化所謂的大學通識教育的效能，重視大學多樣性

與多元化的發展，依照各校的特色與通識教育改革之努力，強調永續發展的概念，藉由世界觀、和平等概念，去解決文化衝突及全球暖化等等問題。尤其如何透過各種方法去鼓勵學生體驗親身，超越傳統課堂上的通識課，在學習過程中讓學生去體會到國際世界村的概念與好奇，甚至與解決問題能力相結合的嘗試，將大學通識教育評鑑加入各校對學生的輔導、社團參與、校外服務、國內外志工與其他的創意平台等等，都納入考量，但須尊重學校的特色與既有條件，而非陷入以一套標準、一體適用的迷思。

參考資料：

大學校院「通識教育」評鑑實施計畫說明會（2011）。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。

<http://www.heeact.edu.tw/public/Attachment/161017365663.pdf>，存取於2011/8/15。

黃俊傑（2006）。台灣各大學院校通識教育現況：對於評鑑報告的初步觀察，通識學刊：理論與實務，1(1)，183-224。

評鑑雙月刊(2006)，認識大學系所評鑑認可制，評鑑雙月刊，(3)，

<http://epaper.heeact.edu.tw/archive/2006/10/19/85.aspx>，存取於2011/8/15。

[http://hss.edu.tw/plan\\_detail.php?class\\_plan=163](http://hss.edu.tw/plan_detail.php?class_plan=163)

<http://www.harvard.edu/president/illuminating-ones-bright-virtue-higher-education-changing-world>